

公司管治聲明

本公司董事及管理層致力達致高質素之公司管治水平，為本集團整體業務提供重要架構。根據遠東經濟評論每年向讀者進行有關香港具領導地位之公司之調查，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排名維持第六位（二零零零年：第六位；一九九九年：第十五位）。此項調查根據公司之整體管理方針、服務／產品質素、迎合客戶要求方面之創新性、長期管理目標、財政穩健狀況及是否為其他公司之模範等基準從而衡量排名。於二零零零年十月，本公司亦晉身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挑選之亞洲首一百家企業翹楚之列。

於二零零一年，本集團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替代原任之核數師，對本集團之營運系統及內部控制重新審閱。經過詳細審閱及挑選後，本公司委聘 KPMG Consulting, Inc 為將於二零零二年採用之財務管理資料系統 (Oracle Financials) 提供顧問服務。

本聲明概述本集團於本期內實施之主要公司管治實務。

董事會

董事會由八位董事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董事。董事會各成員之姓名、資歷及其他資料載列於本年報第 28 頁。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

董事會監管本公司及本集團之業務及運作。除其法定職責外，董事會對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計劃、重大營運措施、年度預算、主要融資及投資方案作出批示，並審閱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務業績。為促進有效管理，董事會將部份職能授權予若干董事委員會處理。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自一九九八年成立，目前由三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兩位為獨立董事。審核委員會以諮詢身份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並對內部及外聘核數師之審核計劃及結果、整個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報告之完整性及準確性進行審閱，並代表董事會與核數師磋商。審核委員會與核數師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分別召開兩次會議，審閱審核報告、本集團之審核狀況、內部監控、本集團之中期及末期財務報告，繼而向董事會建議通過該等事項。本期內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該委員會會議之記錄載列於本年報第 34 頁。

本期內審核委員會成員為利定昌先生、夏佳理先生及郭孔輔先生 (代替已故之 Paul J. C. Bush 先生)。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自二零零零年成立，目前由本公司三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兩位為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對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作出推薦意見，包括按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一年召開兩次會議。本期內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該委員會會議之記錄載列於本年報第 34 頁。

本期內薪酬委員會成員為利定昌先生、夏佳理先生及郭孔輔先生 (代替已故之 Paul J. C. Bush 先生)。

管理委員會

執行主席與本集團各部門及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管定期召開管理委員會會議，以審閱各項目之狀況，對本集團之策略目標、計劃及主要政策作出討論及建議，並向董事會推薦策略性投資或建議。各主要部門及附屬公司每週均召開業務會議，會議記錄傳閱予管理委員會主要成員。

企業傳訊新動向**網站**

本公司之網站 scmpgroup.com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推出。該網站不斷提升本集團之企業形象，為用者提供本集團及其業務之最佳資料來源。自網站推出以來，錄得每月達 20,400 平均瀏覽頁次。

與投資者之關係

高級管理層每年均與分析人員及投資者舉行兩次招待會，分別在公佈本集團之中期及末期業績後舉行，提供渠道予投資者向高級管理層查詢有關本集團之業績及策略事宜。高級管理層樂意並定期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會面，以及參與投資者會議。

買賣證券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之最佳應用守則採納內部守則，就買賣本公司之證券事宜向董事及員工提供指引。本公司已建立各董事須向本公司主席 / 副主席申報證券買賣之制度，以有效監控董事買賣本公司之證券。

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一年十月推出之恒生 200 綜合指數之服務業類別 (傳媒及出版) 成份股份之一。本公司之股份亦可供美國投資者透過由 The Bank of New York 管理之一級美國預託證券計劃買賣。

行為守則

全體董事、經理及僱員均須按誠信及道德標準辦事。本集團已制訂工作行為守則，並已通佈所有僱員。